

南岔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了深入推进诚信社会建设，建立政府诚信体系，不断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及政府公信力，南岔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做好军队转业干部、复员干部、离休退休干部(士官)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、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。

二、做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，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。

三、做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；指导协调有关退役军人医疗、疗养、养老等机构的规划和实施工作；做好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；做好军供服务保障工作。

四、做好烈士褒扬工作。组织开展烈士纪念活动，依法完成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；做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、军人公墓管理维护、纪念活动等工作，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、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；按照有关规定，积极推进军人公墓建设。

五、做好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(士官)、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，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

待遇。

六、坚持守信践诺。将公平正义作为政务诚信的基本准则清正廉洁，恪尽职守，敢于担当诚实守信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表率作用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群众、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8-3476002

投诉举报邮箱：nctyjrswj@163.com

